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与淮沪煤电有限公司、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安徽淮南田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 2×660MW 超超临界机组辅机脱硫系统合同、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号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 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上述合同, 有利于提高该公司在脱硫、脱硝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与淮沪煤电有限公司、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安徽淮南田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 2×660MW 超超临界机组辅机脱硫系统合同、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 号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

由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淮沪煤电有限公司、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二、关联方介绍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月4日,是中国电力投资集

团公司所属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4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源。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南市学院南路 234号。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煤炭开发的基本建设。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9 日, 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45,722 万元。法定代表人: 周大雨。注册地址: 辽宁省抚顺市东州区章党街阜宁 1 路 1 号。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供热等。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与淮沪煤电有限公司、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安徽淮南田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 2×660MW 超超临界机组辅机脱硫系统合同、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号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8250万元、45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签订了安徽淮南田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 2×660MW 超超临界机组辅机脱硫系统合同。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设备(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等费用,还包括合同设备的税费、运杂费(含保险费)等与本合同中卖方应承担的所有义务和所有工作的费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 号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标的包括脱硝岛完整范围内的设计(含与主机组的设计配合)、工程服务、设备采购、制造、设备及材料发运,接车、卸货、运输、仓储保管、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技术服务、培训、调试及整套试运、性能测试及整套系统的性能保证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调试及整套系统的性能保证等。

上述合同价格以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事项系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提高该公司在脱硫、脱硝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五名独立董事宋纪生、余剑锋、陈友坤、陈大炜、杨晨认为: 上述关联交易系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涉及 议案内容合法有效、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 一二年八月四日